

两条地铁逾4亿元工程未招标

国贸桥疏堵改造工程至今未使用;199.5万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用于外出考察等事项

【市级部门】

违规改1.2亿资金用途

35个市级部门审计结果表明,预算编制和执行不严格问题较为突出。

16个部门及下属单位通过多报房屋面积、人员数量等方式,多申报基本支出预算1726万元。例如市特种设备检测中心多报办公用房面积1083平方米,多申领财政资金20.6万元。

9个部门274个项目,申报资料不齐全,涉及预算资金18.4亿

元。如市土地储备中心申报的“土地储备开发工作经费”项目,涉及预算2514万元,申报内容仅是“单位需要的事业支出”。

29个部门违规改变资金用途1.2亿元,其中,13个部门将人员经费、交通费支出列入项目支出,涉及资金1280万元。此外,市商务委超范围拨付27家单位中小企业专项资金3629.7万元。

7197万非税收入未上缴

14个部门取得的国有资产处置收益和有偿使用收入等非税收入7197万元,未能及时上缴国库。如北京古代建筑博物馆擅自将场地和房屋租给6家单位,并以合作开发名义收取6家单位门票收入、绿化养护费等86万

元,未上缴国库。

6部门通过虚列支出和以拨代支,从零余额账户向本部门或下属单位的基本账户划转资金5.9亿元。此外,市水电中心等10个单位96个项目未履行政府采购和招投标程序,涉及资金2.9亿元。

论证不充分致4.5亿闲置

“部分资金使用绩效不高”。10个部门62个项目未实现预期目标,涉及资金1.1亿元。如闵庄站等3个公交港湾虽然落成,但公交站没有移到港湾内;国贸桥疏堵改造工程至今未使用;椰子井站等3个微循环项目,新铺人行道砖后,被其他部门重新挖开。

此外,由于前期论证不充分,15个部门77个项目进展缓慢,造成资金闲置4.5亿元。如市残联“康复医院配备

康复器材”项目预算8740.3万元,截至2011年底未启动。

另有部分项目预算编报不科学,预算安排明显高于实际支出,涉及资金3152万元。例如“农村电影放映工程”项目按85元/场次的购片费标准,申报预算1480.9万元。但实际购片成本分别为15.6元/场次、9.6元/场次,全年实际支出仅212.1万元,仅占财政拨款资金的14.3%。

11部门决算编报不真实

“部门决算编报及财务核算不规范”。如市环境科学研究院就将课题结余资金95.7万元,在往来账款中核算。类似将收入、支出和结余资金在往来款项中核算的部门,共计14个,涉及资金4.4亿元。

此外,11个部门由于会计账务处理或报表填列错误,导致收支决算编报不真实,涉及资金1.4亿元;市口岸办等17个部门,1亿元资产财实不符,“主要是因为一些部门未将已竣工办公房纳入固定资产核算”。

【整改进展】

上述整改问题,有的已在审计过程中纠正。审计部门将跟踪检查各部门后续整改情况,并向社会公告市级部门初步整改情况。

“总的看,各部门、各单位财务管理不断规范,但一些部门和单位重预算、轻执行;重分配、轻绩效的倾向依然存在”,昨日上午,向市人大常委会作《关于北京市2011年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》(以下简称《报告》)时,市审计局局长李颖津说。

《报告》从市级财政审计、市级部门审计、社保资金审计、政府投资审计、民生专项资金审计等6个方面,“勾画”出北京市去年的财政效能“全景图”;呈现出日常发票监管“失效”、已死亡人员照领养老金、社区用房变相出租等问题。

【市级财政】

4.7万张发票“脱管”

市级财政管理审计结果表明,存在发票日常监管不严、预算审批管理不到位等问题。截至去年底,30个非正常纳税户和证件失效户,持有各类发票4.7万张,已脱离税务机关管理。

去年,市财政局未严格

审批112项8.2亿元部门项目,其中,恢复了85个申报内容不完整、支出预算不细化的项目,涉及预算4.1亿元;批复了7个未经财政投资评审的项目,涉及预算3.2亿元;批复了20个应纳入但未纳入政府采购预算的项目,涉及预算0.9亿元。

6000万机动经费被擅用

去年,市财政局出台机动经费管理制度,允许各部门在年初预算中安排机动经费项目,主要用于上级部门安排的新增、临时、应急的项目支出。但一些单位擅自扩大范围、突击使用机动经费。如6部门擅自“调用”3854万元,弥补基本支出和用于一般性项目;4部门自行调用2301万元,补助区县。

【整改进展】

市财政局正在研究制定相关措施,加强机动经费管理;市地税局正在完善相关制度,加强缴销迁出纳税人已领购、未使用的发票。

【政府投资】

两地铁81项工程未招标

李颖津说,轨道交通建设存在工程量计算不准确、未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等问题。例如地铁5号线、10号线竣工结算审计,涉及政府投资328.2亿元,但审减土建、电力等工程费用占投资总额的4.3%。“各参建单位与建管方根据审计报告,已经重新签订了补充协议,完成了工程结算”。

此外,部分工程未履行招投标程序。至审计日,地铁7号线、14号线共有81

项拆改工程未开展招标,合同总价4.4亿元。

而社区用房建设项目,也存在计划申报不实、资产管理不规范、改变用途等问题。李颖津说,6区县通过重复申报项目、多报完工面积等方式,多获取市财政资金5248万元;15个项目因购置了产权不清或集体产权房屋,未办产权登记;7个社区将使用财政资金5126万元购置的社区用房,对外出租。

【整改进展】

市社会办正在制订措施,规范社区办公用房管理。相关区县责成有关街道办事处,限期腾退出租的社区用房,全部用于社区办公和居民活动。

【社保资金】

1256户低保家庭被清退

李颖津说,审计结果表明,社保账户和资金管理不规范,3区县社保资金账户多头开户;还有3个区县将199.5万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,用于弥补日常经费、组织外出考察等事项。

此外,一些符合条件的务工人员未纳入社保,如1.2万名建筑企业农民工只参加工伤保险,未参加养老保险;0.8万名临时工(或灵活就业人员)未参保或选择性参保。但同时,部分不符合条件的家庭、个人领取了社保资金,2009年至2011年,208名已死亡人员领取城乡居民养

老金29.6万元;5264户低保家庭财产信息不准确。

还有个别单位违规套取社保资金。北京市望月泽劳务服务中心通过重复申请安置就业补助,多获得失业保险基本金321.3万元;个别养老机构虚报人员或隐瞒死亡人员,获老人福利资金49.5万元。

居家养老券管理也暴露出薄弱环节。据李颖津介绍,一些区县养老券登记、发放无明细记录,回收也没有盖章作废;有的区县,养老券领取、发放、回收、结存、销毁,全都由一人负责。

【整改进展】

截至目前,市民政局已就加强养老券管理,提出了具体要求,区县民政局核实低保家庭财产信息后,共清退1256户。市人社局追回68名已死亡人员领取的养老金5.9万元,挤占挪用的残疾人就业保障资金已追回35万元,个别养老机构多获取的老人福利资金49.5万元已被收回。

【民生资金】

800亿科研项目未达目标

教育经费审计结果表明,科研课题经费的后续监管不到位,造成16个项目未达到预期目标或未按进度实施,涉及资金817.9亿元。

部分高校科研项目预算绩效目标不明确,例如14个项目的绩效目标,仅为“购置设备”或“搭建信息平台”,未明确具体的质量标准或验收标准,涉及资金2126万元。

区县教育经费结余规模较大,2010年,16区县教育经费当年结余达24.6亿元。

卫生专项资金审计结果表明,部分医疗设备未及时投入使用,如108件价值5669万元

的设备,未到货或未使用;医院课题经费结余较大,去年,2家医院共有109个已结题的科研项目,接受财政补助资金1708万元,结余资金达486.8万元,部分科研课题经费中还列支了与项目无关的费用。

涉农资金审计,抽查了12个涉农区县的40个项目,其中投入1.3亿建成的14个产业设施或项目,处于闲置、转产、弃用状态;7个项目849.4万元资金已到位,但至今闲置。

5个区县3.4亿涉农转移支付资金,“中途”改变用途;7区县3.5亿涉农转移支付资金,当年没启用。

【整改进展】

市教委已改进经费拨付方式,强化对科研基地建设项目的绩效考核;市卫生局召开专题会议,陆续发放未及时使用的医疗设备。7个区县追回602万元改变用途的涉农转移支付专项资金。